

证券代码：000536

证券简称：华映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115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2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11月4日以传真的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出席会议董事和独立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知晓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刘治军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公告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1506号）核准，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949,667,616股，每股面值1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10.53元。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10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据此，公司总股本由779,102,886股增至1,728,770,502股，注册资本相应增至人民币1,728,770,502元。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作出如下修订（修订部分以“下划线”标示）：

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	本次修改后的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9,102,886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u>1,728,770,502元</u> 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79,102,886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528,575,313股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50,527,573股。	第十九条 <u>公司股份总数为1,728,770,502股，均为普通股。</u>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

制核决权限表>的议案》。

2015年2月16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内部控制核决权限表>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管理，根据公司实际运作情况，经公司稽核处提案并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，特优化公司内部管理职责及审批流程并修订《内部控制核决权限表》部分内容，以利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并加强风险控制能力。

三、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2016-117号公告。

四、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2016-118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年11月4日